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央大學 函

地址：32001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

承辦人：劉佩娟

電話：03-4227151分機57372

傳真：03-4258602

電子信箱：vivian4chu@cc.nc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大總採字第10913013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「國立中央大學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作業要點」及「國立中央大學採購作業要點」修正條文各1份(如附件)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要點修正案業經109年10月12日第720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。
- 二、檢附修正後之「國立中央大學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作業要點」、「國立中央大學採購作業要點」及修正條文對照表，相關文件亦可至採購組網頁下載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(重要資訊)

副本：

校長 周景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